

從來沒有一件事務能如此恆久地吸引著我。

從來沒有其他藝術能這樣令我著迷而不能自己。

永遠的追尋，永難饜足的饑渴，使我一頭栽了進去便再也出不來了。

在迷失中摸索，彷彿似有所悟，若有所感，而當你剛抓住什麼的一剎間，卻又發現它的微小與不足；在戮力前進的當兒，偶而會攀登到某一定點的喜悅，可是，就在你唇邊才浮起笑痕的同時，便又猛然興起到登泰山而小天下的微嘆。

真的，文學的領域是多麼寬廣博大，深浩無邊，它有著驚人的包容力，涵蓋面。它是藝術的一種，與其他藝術一樣地具備了一個特質——美。而文學所藉以使用的媒介，卻是最普遍、最爲世人所能接受的——語言、文字。這些工具就是一般人日常運思說話所經常使用的，無需外求，不像形色之藉於圖畫雕刻，聲樂之藉於樂器，不一定每個人都會運用形色或音樂，但只要會說話便會運用語言，認識字便能感應文字。最重要的是，文學所使用的工具最簡單，幾乎人人會用，而它所能呈現的內涵卻是最深遠、最恆久的，最具影響力的。因爲，文學是一般人接近藝術的一條最直接、簡便的途徑，因爲，文學是一種與人生最密切的相關藝術，更因爲，文學是所有藝術當中，最能夠讓人的心靈感受到美的一種。

那是怎麼樣的一種痴迷？又是什麼樣的一份狂熱執著？一種足以讓你終身去追求、探索的深奧，一種切不斷，放不下的牽絆，牢牢地根植在你心中，日以繼夜地炙燒著你，促引你去焚化、再焚化，直到你生命的盡頭，依舊眷戀難捨的力量。

怕嗎？

也怕，也不怕。

愛嘛？

超過所有的所有。真個是「衣帶漸寬終不悔。」

那麼，就讓我繼續地痴下去，迷進去，陷得越深越好。永遠，永遠不要醒來，永遠地失落在那份永恆的美之中。